

人脸识别新规落地两月 记者调查发现—— 使用者担心泄露个人信息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公安部联合公布的《人脸识别技术应用安全管理办法》于2025年6月1日起施行。截至目前,这项人脸识别新规落地已满两个月,西安有哪些场所使用人脸识别?连日来,记者在不同场景进行了体验。

记者调查发现,西安多个小区、办公场所、会员制消费区及高校启用的人脸识别系统,因语音播报姓名、屏幕显示个人信息等问题,引发使用者对隐私保护的热议。不同场所的信息展示方式差异明显,从全名播报加详细信息显示,到仅以“某先生、某女士”模糊称呼,隐私保护的尺度成为各方关注的焦点。



业主使用人脸识别系统出入小区。

每天进出小区被“点名”很不舒服

“王某某,一路顺风……”8月20日7时30分,西安市南郊一小区东门的人脸识别设备发出清晰的语音播报,同时屏幕上闪过业主的全名。刚晨练回来的王女士听到自己的名字被当众念出,下意识地皱起眉头说:“每天进进出出都要被‘点名’,总觉得不太舒服。”

在高新区一小区,人脸识别系统已运行半年。记者在现场看到,一位业主刷脸时,设备会立即播报“张某某……”屏幕上同步显示全名。“一开始觉得挺新鲜,觉得科技感十足,但时间长了就发现问题。”小区业主王女士说,有次她带孙女回家,系统播报姓名后,孩子好奇地问:“大门口的机器怎么知道你的名字?”这让她突然意识到个人信息的暴露。

“更让人担心的是,小区门口常有外卖员和装修工人停留,他们站一会儿就能记住不少业主的姓

名,万一被别有用心的人利用怎么办?”王女士说,她曾向物业反映,但得到的回复是“系统默认设置如此,无法更改”。

芙蓉西路雁塔塔天宸小区则采取了折中方案。记者观察发现,该小区人脸识别设备没有语音播报功能,屏幕上仅显示“李xx”或“张xx”。“我们这个系统升级过,现在只显示姓不显示具体名字。”小区业主张先生说,只要大门能打开就可以,没有必要显示全名和楼宇号。这种方式更合理,既保留了刷脸的便利性,又减少了信息暴露的风险。

除了住宅小区,西安不少办公场所也引入了人脸识别系统。在南二环某写字楼,记者看到员工刷脸时,设备会播报名字。“我们这个人脸识别系统除了门禁外,还与考勤制度捆绑,姓名播报功能主要是确认考勤制度的方式。”该写字楼8

层一工作人员说,针对企业员工的人脸识别功能,主要是隔绝外来人员。他说,外卖人员都会被挡在一层大厅,所以员工被点名泄露隐私的情况不太可能发生。

“我去健身房,也要刷脸……”南郊一家会员制健身房的大门口,一个进门闸机上的屏幕显示消费者王先生的姓名。王先生说,健身房就在这个商场里,人来人往的,大屏幕上显示自己的名字确实让人感觉不太好。因为自己每天都来,偶尔还有路过的人凑上来看。

高校的人脸识别应用则更注重功能性。“学校两年前就升级了系统,取消了语音播报功能。”西安一高校大四学生林晓告诉记者,现在学校图书馆、教学楼、宿舍楼均已启用人脸识别系统。记者看到,学生刷脸时,设备屏幕会显示姓名和学号,但无语音播报。

专家:技术应用应守住隐私边界

陕西省社会科学院副研究员王晓勇表示,小区引入人脸识别技术,初衷是提升管理效率与安全性,但需严守隐私边界,避免过度使用。作为居民日常生活的私密空间,小区的技术应用更应审慎,必须以尊重业主隐私为前提。部分小区在安装人脸识别系统前,未充分征求业主意见,仅以“提升管理”为由强制推行,反而引发矛盾。

即便是高端小区的智能设备,也需透明化使用流程。安装前应召开业主会议,就是否使用、如何使用、数据如何保管等问题充分协

商。使用中需明确告知采集范围和用途,避免无差别监控。小区管理的核心是服务业主,技术应用应是辅助手段。唯有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充分尊重业主意愿,才能让智能化管理真正获得认可,实现安全、便利与隐私保护的共赢。

陕西省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刘东晨律师介绍,2025年6月1日正式施行的《人脸识别技术应用安全管理办法》的立法宗旨在于平衡技术创新与个人权益保护,规范应用人脸识别技术处理人脸信息的活动,防止技术滥

用带来的社会风险。

目前,人脸识别技术的运用存在着许多侵犯公民隐私权的现象,严重违反了人脸识别的合法正当必要性原则、禁止强制使用原则、知情同意与最小必要原则、公共场所限制原则。任何组织不得以办理业务、提升服务质量为借口,误导、欺诈、胁迫个人接受人脸识别验证。那些“不刷脸不让进”的强制性做法严重违反了《人脸识别技术应用安全管理办法》,属于侵权行为。

文/图 本报记者 葛兰

19分钟紧急救援 被困孕妇成功脱险

本报讯(记者 葛兰 实习生 王宇航)8月20日22时06分,西咸新区消防救援支队天台八路消防救援站的消防车归队,12名消防人员卸下装备时,脸上还带着紧张的神情。就在之前,他们刚刚将一名特殊的被困者平安交到家属手中。

8月21日,记者从西咸新区消防救援支队天台八路消防救援站了解到,事发当日21时35分,天台八路消防救援站接到报警。“天台路附近有车辆因积水被困,一名孕妇等待救援!”“带好水域救援装备,注意孕妇救助的特殊器材。”随着喊声,消防队员们如离弦之箭般冲向车库。从接警到两车12人整装出发,仅用了3分钟。

21时45分,消防救援人员抵达现场后发现,水深一米左右。“孕妇孕期较大,常规担架和背负方式都可能存在风险。”现场指挥员迅速与随后赶到的家属沟通,很快敲定了救援方案。“你放松,我们托着你慢慢走。”一名消防队员俯身隔着车窗轻声安抚,另外3名

队员则在车外准备救援。车门打开的瞬间,两名经验丰富的消防队员立即上前,分别从孕妇腋下和膝部形成稳固托架,第三名队员站在侧面,稳稳托住她的后背以保持平衡,第四名队员手持探路棍,在前方指引路线。

积水虽深,但四人配合默契,托架的两人步伐始终保持一致,托扶的队员根据孕妇的呼吸调整力度,探路的队员则不断提示“这里有台阶”“往左边一点”。短短几十米的距离,他们走了近9分钟。21时54分,孕妇被稳稳护送到家属面前。

西咸新区消防救援支队救援人员提醒,驾车出行时,应提前关注路况信息,避开存在安全隐患的区域。若遇突发情况导致车辆被困,务必保持冷静,及时拨打119等求助电话,清晰说明所在位置、被困人数及特殊情况,以便救援人员制定针对性方案。同时,特殊人群出行需更加谨慎,尽量避免单独前往复杂环境,确保自身安全。

家政劳务有纠纷 综治中心解“薪”愁

本报讯(记者 文晨)“感谢法院帮我讨回了血汗钱!”近日,在西安市未央区综治中心的未央法院诉讼服务分中心,从事家政工作的王颖写下了一封感谢信。此前,在未央法院干警和调解员的耐心调解下,她终于要回了被拖欠的2076元劳务费。

王颖在西安北郊劳务市场与雇主谭超达成口头协议,为其在未央区某小区提供家政服务。在连续工作21天后,谭超以“服务不到位”为由解雇王颖并拒绝支付相关劳务报酬。多次协商无果后,王颖

来到了未央区综治中心,向未央法院诉讼服务分中心寻求帮助。

“我当时连起诉状都不会写,工作人员就手把手教我。”王颖说,她没什么法律知识,也没准备完整的诉讼材料,是未央法院干警通过“要素式起诉状”帮助她梳理纠纷事实和基础信息,同时通知常驻调解员联系谭超开展调解工作。经过干警和调解员耐心释法明理和悉心调解,谭超最终认识到自身行为的不正当性,当场与王颖达成调解协议并全额支付了2076元的劳务费。

西安鄠邑区查处一非法加油站 罚没柴油3.58吨

本报讯(记者 谢斌)近日,陕西省成品油市场整顿西安工作组联合鄠邑区相关部门,成功查处一处非法加油站,现场查扣非法改装加油车辆2台、罚没加油设备2台及柴油3.58吨,及时消除了安全隐患,维护了辖区成品油市场秩序。

据了解,此次行动是根据群众举报线索,经前期摸排后开展的精准打击。执法人员在涉事商砼搅拌站内发现非法加油点,其

设备简陋,缺乏安全防护措施,存在严重消防安全隐患。非法加油站不仅扰乱市场秩序,还可能因操作不规范引发爆燃事故,威胁周边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陕西省成品油市场整顿西安工作组表示,下一步将持续加大力度,联合多部门严厉打击此类违法行为,同时呼吁市民通过正规渠道购买燃油,若发现线索及时向监管部门举报。

画画、读书、交朋友…… 暑期大本营“艺”“体”皆精彩

本报讯(记者 陶颖 实习生 向嘉祺)8月20日,由西安市未央区谭家街道万科幸福里社区联合西安市未央区日新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共同策划的“多彩暑假‘艺’‘体’同行”暑期大本营系列课程圆满落幕。

本次活动精准聚焦社区6岁至16岁少年儿童的假期需求,通过艺术、体育、文化等多元化课程,有效破解假期“监管真空”难题。

在美术课堂上,孩子们用画笔描绘出多彩世界。“老师教我用了渐变色画晚霞,妈妈说比我以前画得更好了!”乐乐举着自己的作品《我的暑假生活》自豪地说。

“平时工作忙,最担心的就是孩子假期没人管。这个活动办得太及时了!”社区居民李女士欣慰地说,“孩子不仅学到了知识,还结识了小区里更多小伙伴,我们家长也通过活动增进了交流。”